

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 968 号宝山万达商务大厦一号楼 18 层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孙煜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、议案内容和表决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,848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8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信会师报字[2017]第 ZA12713 号”审计报告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总结 2016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17 年市场形势和环境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发展目标、战

略和市场开拓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〉正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“信会师报字[2017]第 ZA12713 号”审计报告确认，2016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,039,965.22 元，2016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,197,670.53 元。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的发展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 2017 年公司资金使用的需求情况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2017 年审计费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 2017 年度的日常业务过程中，预计将与若干交易对手进行交易，公司与该等交易对手之间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，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号）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会计政策变更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（财会[2016]22号），将利润表中的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项目调整为“税金及附加”项目；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从“管理费用”项目重分类至“税金及附加”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

律师姓名：刘东亚、吴梦璐

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

（四）《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（五）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（六）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响当当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0 日